

湖北健康职业学院文件

校行发〔2022〕33号

关于印发《湖北健康职业学院关于推行“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行政各处室：

现将《湖北健康职业学院关于推行“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湖北健康职业学院
2022年10月31日



湖北健康职业学院关于推行“课程思政” 教育教学改革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课堂教学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主渠道作用，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育人效应，不断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育人体系建设，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的总体要求，决定在全校推行“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现将实施方案制定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贯彻《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强化教书育人职责，完善课程育人体系，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人才培养各环节、办学治校各方面，提升教师业务素质和思想政治工作能力，实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统一，切实做到各守一段渠、种好责任田，努力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通过实施“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充分发挥全体教师在课程育人中的主力军作用，在发挥好思想政治理论课主渠道作用的基础上，大力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的有机融合，深度挖掘各类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采用行之有效的方式开展润物无声的思想政治教育，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的有机统一，努力构建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和专业课程相互配合、协同育人的大思政格局。

三、重点任务

（一）遴选确定试点课程

学校坚持以点带面的方式稳步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各系部按照学校相关工作安排，根据自身学科特点和专业建设、师资队伍等情况，着重选择学科有基础、教学效果好、学生感兴趣、师资力量强的课程进行试点课程申报。学校将组织专家组进行遴选，首批每个系部至少确定一门“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试点课程，先期开展“课程思政”的改革实践，探索积累相关经验。

（二）加强试点课程建设

各系部在学校的统筹指导下，做好试点课程教学团队组建、教学目标设计、教学大纲修订、教学研讨组织、教案编写、教学活动开展等方面的工作。要深入挖掘课程蕴含的德育元素，认真组织试点课程所在的教研室或教学团队编制“课程思政”教学指南，进一步明确“课程思政”教育教学目标。要定期组织开展集

体备课，集中研讨专业课程与思想政治教育的结合点，设计编写课程教学课件。要统筹做好教学设计，创新方式方法，充分利用好课堂教学和社会实践不同形式将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入到专业课教学过程中。

（三）全面推进教学改革

在先期“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试点课程建设的基础上，学校将以举行“课程思政”为主题的教学技能大赛、开展“课程思政”优秀案例评选、召开全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会等形式，全面总结凝练“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经验做法，并在此基础上全面推行“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推出一批优秀“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确保每一门课、每一名教师都能发挥好育人作用。

（四）加强教师教育培训

学校将以召开试点课程教师专题培训会的形式，交流研讨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方式方法，指导试点专业课教师在理念转变、教学目标设计、教学大纲修订、教学研讨组织、教案编写、教学活动开展等方面落实好“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要求，着力提高专业课教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能力。

四、实施步骤

（一）启动实施阶段（2022年10月）

制定印发《湖北健康职业学院关于推行“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实施方案》，召开全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动员会，

正式启动改革试点工作。组织各系部申报“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试点课程，由学校确定每个系部至少一门课程进行改革试点工作，并给予每门试点课程必要的经费支持。

（二）探索建设阶段（2022年12月）

全面加强“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试点课程的建设，举办试点课程教师专题培训会，指导各系部组织该门课程的教研室团队或教学团队深入挖掘课程蕴含的德育元素，编制“课程思政”教学指南，修订教学大纲，定期组织开展集体备课，设计编写课程教学课件，统筹做好教学设计。学校将为进行试点的每门专业课程协调配备1名思政课教师和1名专职辅导员，对口帮助专业课教师挖掘课程德育元素，共同探讨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有效结合点。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3年3-4月）

学校将组织专家组对参与“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试点课程实效进行考核验收，评选出优秀“课程思政”试点示范课程，形成阶段性成果。

（四）全面推行阶段

召开全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会，进行优秀“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试点示范课程展示，表彰一批试点课程优秀教师和教学团队，部署下一阶段“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推进工作。

五、组织保障

为把“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建立和完善校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学校成立“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任组长，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为副组长，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校团委、人事处、教务处、党委学生工作部、财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的各部门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推进全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党委宣传部部长、教务处处长担任，具体负责开展“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各项工作。

同时，学校聘请相关领域专家成立专家指导委员会，负责指导、咨询、督查和评估“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 认真组织落实

各系部是“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组织者和推动者，各系部党政负责同志要自觉承担通过“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职责，指导、支持试点课程负责人组建教学团队、开展教学改革集体备课和教学攻关。同时，要特别注重发挥教师党支部的作用，将“课程思政”建设作为教师党支部组织生活的重要主题，强化党支部对课程的思想价值引领功能的把关作用。

(二) 统筹协调推进

“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是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学校 2022-2023 学年重点工作之一。各部门要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结合自身职责大力支持，配合“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合力提升学校育人能力和水平。

（三）营造良好氛围

各部门要大力宣传实施“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目标任务、安排部署，大力营造人人参与、人人支持的良好氛围。要宣传在推进试点改革中涌现出的优秀教师、典型案例、成功经验，发挥好榜样的示范带动作用。要加强对专业课程教师的教育引导，充分发挥其主观能动性，鼓励创新教育教学方法，积极参与改革试点。

（四）夯实工作保障

各部门要为改革试点提供坚实的工作保障。财务处要设立专项经费予以支持；教务处、人事处要把“课程思政”建设成效纳入教学部门和教师个人绩效考核范围；党委组织部要把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情况纳入教师党支部考核指标体系；各部门在涉及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各类评优评先表彰中，要明确对“课程思政”的条件性要求。

